

（四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上海市浦东新区卫生健康监督所）的上海市浦东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试剂耗材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310115000250428106938-15239003 包件号：包3，培养基2微生物培养基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试剂耗材采购项目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申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收入为1159.5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70.006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结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公章）上海申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25日

